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19-59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6月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华南路339号明宇豪雅饭店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在公司董事刘畅女士的主持下，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会议选举刘畅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由以下人员组成：

战略发展委员会成员：刘畅、刘永好、王航、陈焕春、Deng Feng，

刘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成员：Deng Feng、刘畅、蔡曼莉，Deng Feng 任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成员：蔡曼莉、Deng Feng、李建雄，蔡曼莉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Deng Feng、蔡曼莉、陈焕春、刘畅、李建雄，Deng Feng 任主任委员。

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蔡曼莉、陈焕春、Deng Feng、王航、邓成，蔡曼莉任主任委员。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裁、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邓成先生为公司总裁，胡吉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白旭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相关简历详见附件）。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韩继涛先生、陶玉岭先生、吉崇星先生、王维勇先生、王述华女士为公司副总裁；聘任王述华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杨守海先生为公司首席战略投资官；聘任王普松先生为公司投资发展总监（相关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七日

附件：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邓成先生简历：

邓成，男，西南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北京大学 EMBA。曾任公司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山东经营特区总裁、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总裁。

邓成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胡吉先生简历：

胡吉，男，经济学学士，法学硕士。胡吉先生 2007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自 2007 年 7 月-2009 年 7 月工作于中共北京市委研究室。2009 年 8 月-2017 年 5 月工作于中国证监会。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10 月工作于新希望集团，担任新希望集团金融事业部常务副总裁职务。2018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胡吉先生于 2012 年获全国金融五一劳动奖章。胡吉先生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胡吉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韩继涛先生简历：

韩继涛，男，本科学历。曾任都匀国雄饲料有限公司总经理，昆明新希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湖北片区总经理、成都片联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饲料 BU 总裁。

韩继涛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持有公司股份 16,0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陶玉岭先生简历：

陶玉岭，男，淡水渔业专业本科学士，EMBA。曾任公司副总裁兼华北片联总裁，山东经营特区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兼禽 BU 总裁。

陶玉岭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吉崇星先生简历：

吉崇星，男，兽医专业本科，EMBA。曾任章丘市畜牧局种鸡场场长，滨州六和销售经理，聊城六和总经理，鲁西北片区总经理，四川新希望六和农牧总裁，新希望六和总裁助理，北京新道路农业科技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西藏新好科技总裁。

吉崇星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

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维勇先生简历：

王维勇，男，国际政治本科。曾任三星 SDI 业务专员，联想集团深圳分部人力资源处经理，中南区域人力资源总监，中国区域人力资源总监，佐佑管理顾问公司北京事业部总监、合伙人，公司人力资源总监职务。现任公司副总裁。

王维勇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述华女士简历：

王述华，女，四川大学 2009 年统招 MBA 毕业，硕士学位。曾任联想集团中国区财务总监、公司董事长执行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王述华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

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杨守海先生简历：

杨守海，男，先后获得北京科技大学学士、硕士及密西根大学 MBA。曾先后在中信证券任职 SA、VP、SVP、ED，在瑞士信贷（香港）任职投资总监，在知合资本、知合出行、知合控股任职总裁助理、副总裁。现任公司首席战略投资官。

杨守海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王普松先生简历：

王普松，男，先后获得武汉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厦门大学经济

学硕士学位和管理学博士学位。曾在湖北省鄂州市税务局税政科及大鹏证券投行部工作，曾任中丝深圳进出口公司财务部经理，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养殖事业部财务总监，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公司投资发展总监。

王普松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白旭波先生简历：

白旭波，男，电子科技大学工学与管理学双学士，管理学硕士，浙江大学管理学博士，2014 年 3 月至今工作于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经营管理部项目经理、创新事业部高级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战略引领小组禽产业组组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并于 2016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白旭波先生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白旭波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

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现任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